

# 嘉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嘉政办发〔2017〕15号

---

## 嘉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嘉兴市质量发展“十三五”规划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直属各单位：

《嘉兴市质量发展“十三五”规划》已经七届市政府第63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嘉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3月23日

（此件公开发布）

# 嘉兴市质量发展“十三五”规划

为了更好地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提出的“把推动发展的立足点转到提高质量和效益上来”，持续推动嘉兴“十三五”质量工作再上新台阶，依据《浙江省标准强省质量强省品牌强省建设“十三五”规划》和《嘉兴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的相关要求，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本规划。

## 一、发展现状

### （一）现实基础。

1. 质量战略核心地位逐步确立。“十二五”期间，全市将质量强市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写入政府工作报告，相继出台《嘉兴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建设质量强市的若干意见》〔2011〕35号）、《嘉兴市质量强市建设“十二五”规划（2011~2015）》和《嘉兴市创建“全国质量强市示范城市”实施方案》，确立了“立信求新、卓越发展”的城市质量精神，全力推进“全国质量强市示范城市”创建。各地均建立了质量工作领导小组，设立了政府质量奖，出台了质量工作考核办法，“政府引导、企业主体、社会参与”的“大质量”工作格局基本形成。

2. 质量总体水平稳步提高。“十二五”期间，全市产品质量逐步提升，省级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合格率达到94%，主要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合格率达到98%。品牌发展成果明显，获得中国质量奖

提名奖 1 个、全国质量奖 2 个、全国知名品牌创建示范区 1 个、中国驰名商标 20 件、省政府质量奖 2 个（含提名奖）、省级以上名牌产品 215 件、市长质量奖 23 个。工程质量再创佳绩，重点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共获得“鲁班奖”1 项、国优银奖工程 3 项、“钱江杯”优质工程奖 50 项。服务质量跃上新水平，累计获得服务业浙江名牌 28 个。市民对产品、服务、建设工程、公共服务的综合质量满意度达到 83.20%。环境质量日益改善，全市地表水质实现“两个历史性转变”，水质由 V 类和劣 V 类为主向 III 类和 IV 类为主转变，河流交接断面考核结果由不合格向连续优秀转变；环境空气质量考核达到良好水平，灰霾发生频率进一步得到控制。

3. 质量基础建设不断夯实。“十二五”期间，全市标准化工作机制不断完善，领域不断拓展。坚持标准引领，企业创新能力不断提升，共有 11 家标准化专业技术委员会落户嘉兴，推广 50 个产业联盟标准，实施省级块状产业标准化重点项目 18 个，企业参与制定国际标准 6 项、国家和行业标准 669 项，获批实施国家级标准化试点项目 5 个。民生、能源计量工作扎实推进，建立社会公用计量标准 256 项，基本建成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量值传递和量值溯源体系。持续推进环杭州湾国家级检验检测高技术服务业集聚区规划建设，检验检测能力不断提升，全市共有各类获证检验检测机构 123 家，其中国家级质检中心 6 家、省级中心 10 家，共有各级研发中心、技术中心 1137 家。

在充分肯定“十二五”质量发展取得成绩的同时，也应清醒认识到存在的不足，主要表现在：质量发展总体水平与经济社会发展要求还不相适应，产业转型升级中的质量基础还比较薄弱，竞争同质化、品牌低端化现象依然突出，产品创新能力不足，生态环境质量与现代田园城市的要求仍有差距；质量供给能力与质量效益提升要求还不匹配，协同推进“大质量”的工作成效有待进一步发挥；质量政策的延续性和前瞻性有待进一步提高，企业的质量主体责任需要进一步落实，第三方质量服务能力有待进一步增强。

## （二）发展趋势。

“十三五”时期，我市质量发展环境将发生深刻变化，经济发展新常态和新一轮消费升级对质量发展提出了更高要求，以质量提升对冲经济速度放缓是适应经济发展的必然选择。“十三五”时期，也是我市高水平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期，传统质量发展模式、管理方式将受到更大挑战，“互联网+”“机器人+”“标准化+”等新的质量推动力量将不断释放发展动能，建设现代化网络型田园城市、协同推进“两富”“两美”建设对质量工作提出了新的要求，增进民生福祉、增强人民群众幸福感将成为新时期质量工作的重要任务。

## 二、总体思路

### （一）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

全面贯彻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以“创新、协调、开放、绿色、共享”五大发展理念为引领，以质量服务经济社会转型发展和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感为主旨，以提升质量供给水平和创新质量发展能力为主线，进一步深化标准强市、质量强市、品牌强市战略，进一步优化质量共治机制，进一步完善质量诚信体系，巩固提升“全国质量强市示范城市”创建成果，打造嘉兴“质量强市”升级版，为“两富”“两美”嘉兴和现代化网络型田园城市建设提供有力支撑和持续动力。

## （二）发展原则。

1. 坚持市场主导，创新发展。以市场导向，综合运用多种手段，充分激发企业主体责任和创新活力，实现质量创新与技术创新、管理创新深度融合，推动“嘉兴制造”向“嘉兴创造”转变。

2. 坚持质量为先，协调发展。始终把质量作为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核心要素，牢固确立“质量为先、质量决定发展效益和价值”的理念，协调好发展质量和发展速度之间的关系，促进嘉兴经济社会健康持续发展。

3. 坚持标准引领，绿色发展。充分发挥“标准”的引领作用，以标准化推动绿色产品生产、绿色建筑开发、生态环境治理，推动建设资源节约及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实现绿色发展。

4. 坚持质量共治，开放发展。优化“政府引导、企业主体、社会参与”的质量工作机制，加大质量领域改革开放力度，动员

全社会力量参与质量建设，加快形成开放合作共赢的工作格局。

5. 坚持惠民利民，共享发展。突出惠民利民导向，加强质量监管，全力保障民生质量安全，不断提高产品、服务、工程、环境质量，满足人民群众不断提高的生活需求，提高人民群众获得感，共享质量发展成果。

### （三）发展目标。

1. 总体目标。到2020年，基本建成适应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质量效益型发展模式，质量在经济转型升级和建设现代化网络型田园城市中的基础性、关键性作用得到充分发挥。产品质量再上新台阶，形成一批代表“浙江制造”的引领型产品，打响“嘉兴制造”新名片；服务质量、工程质量、环境质量提升取得显著成效，在政务服务、公共服务、新型城镇化、产业升级等领域形成一批高水平的标准化示范项目，树立“嘉兴标准”新标杆；建立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竞争力强的知名品牌、企业品牌和区域品牌，形成“嘉兴品牌”新优势。加快实现从“嘉兴制造”到“嘉兴创造”转变、“嘉兴速度”到“嘉兴质量”转变、“嘉兴产品”到“嘉兴品牌”转变，积极迈向标准时代、质量时代、品牌时代。

#### 2. 具体目标。

分类	工作内容及指标	2020年
	制造业产品质量合格率	95%

分类	工作内容及指标	2020年
产品质量	主要农产品质量抽检合格率	98%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主导产品采标率	72%
	食品质量监督抽查批次合格率	95%
	出口工业产品国家级质量安全示范区(新增)	1个
	“浙江制造”品牌认证企业	30家
	主导制定“浙江制造”标准	30项
	浙江名牌产品总数(工业)	200个
	中国驰名商标	25件
	省级以上政府质量奖(含提名奖)	5个
服务质量	服务业满意度	80%
	培育服务业重点企业	100家
	旅游投诉处理和办结率	100%
	省级以上服务业品牌	35个
工程质量	重点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一般工程一次验收合格率	100%
	装配式建筑占新建筑比例	30%
	建设工程国家优质工程奖 省优质工程奖	3项 50项

分类	工作内容及指标	2020年
环境 质量	市控以上断面 I-III 类水质比例	50%
	县级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60%
	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76%
	细颗粒物（PM2.5）浓度	40 $\mu\text{g}/\text{m}^3$

### 三、主要任务

（一）以质量建设提升嘉兴经济社会发展新优势。

#### 1. 实施产品质量提升行动。

推动消费品质量提升。以先进标准引领服装、童车、箱包、集成家居等嘉兴优势消费品的质量提升，着力提高产品适用性、可靠性和美观性，增强市场竞争力。探索“互联网+”消费品质量创新，利用大数据等技术，推动消费品创新和质量提升，更好地满足市场消费结构升级的需求。加强电子商务消费品质量监管，运用反溯机制，加大平台销售监管力度，严惩以次充好、虚假标识等违法行为。推进“机器人+”消费品制造，以更智能的生产过程提升消费品质量。

#### 专栏 1：消费品质量提升行动

在消费品行业开展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为主要内容的“三品行动”，增加中高端消费品供给，到 2020 年实现服装、童车、箱包、集成家居领域消费品市场竞争力国内领先，产品质量达到或接近国际先进水平。



以质量提升主导优势产业升级。重点围绕先进装备制造、电子信息、纺织服装、皮革、化纤、化工新材料、光伏新能源等重点产业，推进智能化进程，鼓励节能技术、工业技术和信息技术集成创新、自主创新，提升绿色制造能力。鼓励企业导入卓越绩效模式，推广先进质量管理方法，提升质量管理水平。积极推进质量技术基础“一站式”服务站建设，构建“标准-计量-认证认可-检验检测”“一站式”服务机制，探索建立多方协作、精准服务的质量技术基础服务新模式，提升质量服务能力，持续推进产业升级推动重点产业质量提升。

## 2. 实施工程质量创优行动。

完善工程质量管理体系。严格执行各项技术标准，确保建设工程结构、功能和环境的综合质量安全。以严格落实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五方主体项目负责人质量终身责任制为核心，建立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开展建设工程质量品牌提升行动。全面推行工程施工标准化管理，落实分部分项工程标准化施工样板制度，建立完善标准化管理体系和考核办法；加强对项目勘察设计质量监管，推进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服务改革，实施政府购买。对招投标、资质管理、施工许可等环节严格把关，进一步加强建筑材料政府性监督检查，全面提升工程质量安全。全面实行建设工程监理人员安全考核上岗制度，施工作业人员持证上岗制度，施工安全培训教育制度、强化工程全程安全监督管理。建立健全安全协调和应急机制，全面开展建设工程安全质量标准化管

精细化施工等活动，把创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作为工程招投标的必备条件，深入开展应急演练，积极应对各类突发事件。

加强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完善“企业落实主体责任、部门依法监管、社会共同监督”的工程质量安全工作机制，优化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加大建筑材料和工程主体质量检查力度，推进工程建设全过程监管，推行随机突击检查。加强工程质量监管信息化建设，搭建“嘉兴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智慧监管云平台”，积极采用“建筑信息模型（BIM）”“互联网+工程远程监控”等新技术，提升监管科学化、标准化、信息化水平。加强监管机构和队伍建设，强化监管能力，提高监管效能。加强工程档案信息化、标准化建设，确保建设工程质量责任可追溯。建立工程企业和人员黑名单，将不重视质量安全、缺乏诚信的企业和人员淘汰出工程建设领域。

加快发展绿色工程。推广贯穿全生命周期的绿色建筑理念，实施材料、设计、施工、使用等环节的全过程绿色标准。加快发展和应用轻质、高强、保温及符合绿色建材标准的新型墙体材料，努力降低建筑材料消耗。积极开展绿色施工示范工程创建活动。严格执行国家《绿色施工规范》，强化节地、节材、节电、节水和污水、泥浆、扬尘、噪声污染管理。抓住创建国家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示范城市契机，加强太阳能企业与房产商、建筑商对接，进一步推动太阳能建筑一体化建设，对新建公共机构办公建筑、保障性住房、12层以下居住建筑、面积1万平方米以上的公共建

筑，按国家和省规定标准强制性推广利用一种以上可再生能源，并纳入监督体系。

#### 专栏 2：工程质量创优活动

到 2020 年，实现大中型工程一次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其他工程一次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以上；严格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规范和节能标准规定，建筑工程节能效率和工业化建造比重连续提高，新开工建筑节能标准执行率达到 100%；保障房新开工项目工程质量监管覆盖率达到 100%。

#### 3. 实施服务质量升级行动。

提高服务业发展质量。重点发展现代物流、科技与信息、现代金融、文化旅游、健康服务等现代服务业。实施服务质量提升工程，全面实现服务质量的标准化、规范化和品牌化发展。实施服务业标杆引领计划，推进服务与管理的标准化认证试点。增强服务功能，健全服务网络，加快构建功能完善、高效优质的生活性服务业体系，积极培育体验经济、分享经济，打造个性化、数字化、时尚消费等精品服务，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消费升级的需求。积极推进生产性服务业向中心城区、总部基地、特色小镇集聚，提高溢出效应。积极推进制造业服务化，让更多更好的服务项目得到推广应用。

#### 专栏 3：制造业服务化提升行动

推行“互联网+大数据+定制化生产”模式，运用现代互联网信息技术提升传统行业，建成“嘉兴智造云”。鼓励制造企业向

系统集成商转变，提升系统集成及一站式解决方案的服务能力。

提升服务满意度。在教育、公共交通、医疗、养老、旅游、金融、物流等领域全面开展服务质量满意度测评工作。规范服务业质量评价，建立顾客满意度调查评价体系。实施公共领域满意度指数动态监测，提高公共服务满意度水平。完善依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开展服务质量监测、评价、改进的工作机制，提高满意度评价的科学性、客观性。充分利用信息技术，拓宽服务质量的社会监督渠道，引导社会力量积极参与服务质量的监测和改进。

落实优质服务承诺制度。以服务标准为基础、服务过程为重点、质量改进为导向，基于顾客、品牌、安全、诚信、绩效等元素，组织开展服务质量承诺活动，公开服务质量和标准自主声明，主动接受社会公众监督。

#### 专栏 4：服务质量提升工程

产业升级融合工程。推动现代物流、科技与信息、现代金融、文化旅游、健康服务等五大重点服务业向规模化、高端化、专业化和精细化升级，加快商贸流通业提升发展，推进生产性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服务业与信息化融合发展。

打造服务业特色小镇。加强南湖基金小镇、嘉善巧克力甜蜜小镇、海盐核电小镇、海宁皮革时尚小镇、桐乡毛衫时尚小镇等省级特色小镇建设。积极创建秀洲区智慧物流小镇、九龙山航空运动小镇、海盐县集成家居时尚小镇、海宁市观潮小镇、海宁市厂店电商小镇、桐乡市乌镇互联网小镇、崇福时尚皮草小镇等成为服务业发展和集聚的新高地。推进特色小镇质量和标准化建设。

实施重点项目推进工程。坚持招大引强，统筹推进一批具有引领性、支撑性、带动性的服务业大项目签约、落地和建设，积极争取一批事关全局的重大项目进入国家、省产业规划和重大项目计划。“十三五”期间，力争引进100亿服务业项目5个、10亿服务项目50个，推进300个重大服务业项目完成投资1000亿元以上。

#### 4. 推动环境质量提升。

完善环境治理长效机制。持续深化“五水共治”“五气共治”，严格执行环境治理排污标准。有效落实河长制、交接断面考核等制度，探索推行河水治理、土地整备、流域开发相结合的生态治理新模式。积极引进数字化监管，充分利用互联网和物联网技术提升环境监测水平。加强财税政策引导，积极发展清洁能源，鼓励使用节能低碳认证产品。推广绿色建筑、绿色交通、绿色消费，提高新能源产品的应用普及程度。

加强环境污染源防控。大力推进污水、生活垃圾、建筑和工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进一步降低能源、水、土地消耗强度，减少污染物排放。强化工业废气、车船尾气、建筑扬尘、餐厨油烟、秸秆焚烧和挥发性有机物（VOCs）污染治理。到2020年，全面消除黑臭河和地表水劣V类水质，市控以上断面实现以III类水为主体，PM<sub>2.5</sub>浓度下降至40微克/立方米以下。

完善环境保护工作机制。建立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制度，强化行政执法和刑罚处置，加大责任追究和违法惩治力度。探索

编制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建立领导干部生态环境保护绩效评估审计制度。建立健全环境问题约谈制度，完善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磋商机制，对造成生态环境损害的责任人，严格实行赔偿制度并加大行政处罚力度，对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专栏 5：环境质量提升工程

污泥浊水治理工程。重点推进城乡生活污水治理、污泥固废整治、河湖清淤连通“三大工程”建设。加快城乡一体化污水管网建设，推进县级以上主城区雨污分流管网改造、农村纳污管网配套和污水收集管网建设。到 2020 年，所有工业企业污水实现达标入网，城乡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 90%。加快污水处理厂建设和提标改造，集中式污水处理厂出水全部达到一级 A 排放标准。强化生态功能修复，实施生态护岸、生态护坡和河湖清淤工程，重点清除受工业、养殖业和生活污水等影响较重的河道、湖荡、池塘污泥，“十三五”期间每年清淤 1000 万立方米以上。推进以生态水网循环、绿色建筑与小区、排水能力提升等示范工程为重点的海绵城市建设试点，实现“小雨不积水、大雨不内涝、水体不黑臭、热岛有缓解”的目标。

“五气共治”工程。在石化、有机化工、表面涂装、包装印刷等重点行业全面开展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全面淘汰 10 蒸吨/小时以下分散燃煤锅，现役燃煤发电机组全面完成超低排放技术改造。强化车船尾气防治，加快淘汰老旧车辆船舶，全面淘汰黄标车，治理重型柴油车、燃油船舶、非道路移动机械等的高排放污染问题。大力推广新能源汽车，全市新增（更新）公共汽车中新能源汽车比例达到 75%以上。深入开展城市扬尘、餐厨油烟、秸秆焚烧综合整治。

土壤整治工程。抓好危险废物无害化处置设施建设、土壤污

染修复示范、重金属重点防控区域、行业污染防治等重点工程。推进土壤污染治理修复，以工业用地退出转性为重点，加强土地再开发利用的环境监管。到2020年，建成市危险废物填埋场，全面完成各县（市）固废处置设施建设，建成104个基本农田土壤污染长期监测省控点、72个农田土壤污染综合监测预警点。

## （二）以标准创新服务城市新发展。

以高标准引领政务服务、公共服务、新型城镇化和产业升级，提升嘉兴质量发展水平。

1. 以标准化提升社会治理水平。着力推进政务服务、公共服务领域的标准化工作。加快行政审批、基层社会综合治理、电子政务等领域的标准制定，构建与现代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相适应的政务服务标准体系，助推政府转型。加快推进教育、医疗、养老、交通、文化等公共领域的标准化建设，提升公共服务能力。继续做好国家级标准化试点项目建设，提升“嘉兴标准”的先进性。

### 专栏6：“标准化+”行动重点项目

行政审批标准化项目。强化审批事项标准化管理，实施行政审批权力标准化运作。在城市管理、环保和消防等方面探索“多规合一”的准入审批标准化。

电子政务标准化项目。围绕电子政府云服务，深化互联网政务信息数据服务、便民服务平台、行业数据接口、电子政务系统可用性、政务数据资源共享等政务信息标准化工作。

镇村公交标准化项目。在路网结构的线路布设、公交线路结构、走向、车型配置、满载率及发车间隔、服务评价、通行条件、

车辆报废更新、标识系统等方面深入推进标准化工作。

社会养老标准化项目。在已有环境、安全、设施设备管理、服务提供等标准体系基础上，继续推进“智慧养老”、助餐服务等领域的标准化工作。

2. 以标准化助推新型城镇化建设。以“国家新型城镇化标准化试点”为契机，实施“1511计划”，即构建1个以公共服务和社会治理、基础设施、资源环境和农业现代化为主要框架的新型城镇化标准体系，推进全市域统筹规划、产业优化发展、城乡一体化建设、新型城镇化投融资改革、基层社会治理创新等5个重点领域标准化项目建设，树立1批新型城镇化标准试点，培养1批新型城镇化标准化人才。

#### 专栏 7：国家新型城镇化标准化试点主要任务

市域统筹规划建设标准化试点。强化以特色小镇创建和小城市培育为重点的规划建设标准研制，以美丽镇村为核心的功能设置、配套设施、规划布局标准研制，以改善农村综合人居环境为目标的污水处理、农村卫生环境治理标准研制。

产业优化发展标准化试点。重点围绕农业现代化，制定农业社会化服务、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的相关标准。

城乡一体化建设标准化试点。重点围绕农村土地流转、农村产权交易，以及交通、教育、医疗、卫生、文化、体育、城镇管理等公共服务均等化方面开展标准研制。

新型城镇化投融资服务标准化试点。在推广农村资金互助会试点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农村资金互助会运行管理、风险防范标准。

基层社会治理标准化试点。积极研制网格化管理、基层综合行



政执法、农村社区服务中心、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管理等相关标准。

3. 以标准化推动产业升级。实施产业标准化提升工程，推动标准化与“中国制造 2025 嘉兴行动纲要”深度融合，加快信息、文化、旅游、时尚、金融、环保、高端装备制造和新材料等八大千亿产业向智能化、绿色制造和中高端发展。鼓励和引导社会组织和企业联盟积极制定满足市场和创新需求的团体标准，增加标准优质供给。实施先进标准培育计划，重点扶持一批行业龙头骨干企业、中小企业“隐形冠军”、行业“单打冠军”制定国际先进、国内一流的“嘉兴制造”标准。探索建立企业标准“领跑者”制度，推动嘉兴优势产业的标准研发和应用。积极推进制造业服务标准化项目，以标准化引领制造业服务规范化和品牌化。

#### 专栏 8：标准提档行动

传统产业标准服务行动。加快服装、印染、造纸、五金、汽配等传统产业的标准建设，提升相关领域的标准水平，促进产业转型升级。

千亿产业标准提升行动。推动信息、文化、旅游、金融、环保、高端装备制造和新材料等八大产业的标准提档，以“一流标准”构建产业优势。

至 2020 年，争取拥有国家和省级标准化专业技术委员会 11 个以上，参与制修订国家、行业标准 20 项以上，新增地方标准规范 20 项以上，主导制订“浙江制造”标准 30 项以上。

4. 加强标准化基础工作。优化标准供给体系，着力推动社会组织和企业联盟开展团体标准制订，满足市场和创新需要。加强

标准化人才的培养，建设全市标准化人才库。培育和发展标准化社会服务机构，提高社会化服务水平。进一步落实企业的标准化主体责任，完善企业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制度。

### （三）以品牌建设打造嘉兴新形象。

1. 培育“浙江制造”品牌。围绕“八大千亿产业”和“十大产业链”，以行业骨干企业为龙头，以拳头产品、优势产品、成长型产品为基础，积极推进“浙江制造”品牌建设。按照“规划一批、培育一批、认证一批”原则，培育一批品质卓越、技术自主、管理先进、美誉度高、带动力大、竞争力强，具有国内市场话语权和比肩国际先进水平的“浙江制造”企业和产品，确保一批优秀产品优先纳入省级“浙江制造”认证目录，以“浙江制造”品牌提升嘉兴产品和企业的影响力。

#### 专栏 9：“浙江制造”品牌培育计划

“十三五”期间，重点培育 125 家“浙江制造”品牌企业，力争通过“浙江制造”认证企业达到 30 家以上。

2. 推进嘉兴品牌升级。以服装、童车、箱包、集成家居等消费品行业为重点，实施“嘉兴名牌”提档升级计划，着力打造一批市场知名度高、美誉度好、竞争力强的自主品牌，推动名牌企业跨越式发展。在女装、毛衫、皮革、智能家居等打造成全国性区域品牌的基础上，着力培育一批具有产业带动效应的引领品牌，引领产业集群向品牌集群的升级。实施知识产权战略，不断完善企业自我保护、政府依法监管和司法维权保障“三位一体”的品

牌保护体系，严厉打击假冒名牌产品的侵权行为，维护品牌企业的合法权益。加强服务业品牌建设，加大对老品牌、老字号的保护和挖潜，激活老品牌市场动能。推进农产品品牌创建，培育发展一批知名农产品。推进块状产业区域品牌建设，积极争创“全国知名品牌创建示范区”。

#### 专栏 10：品牌提档计划

品牌培育计划。建立品牌培育机制，加大梯度培育力度。到 2020 年，力争浙江名牌企业、省著名商标企业均达到 300 家，争取有 2 家企业获得中国质量奖（含提名奖），有 3 家企业获得省政府质量奖（含提名奖）。

品牌推广计划。推动文化旅游与产业发展互动，利用“观潮节”、“旅游节”、博览会等节会活动，融合开展品牌宣传推广活动，扩大嘉兴品牌影响力。

开展品牌价值评价。采用国家标准对骨干企业的品牌价值进行定期评价，动态监测品牌运营情况。

3. 打造嘉兴服务品牌。强化嘉兴旅游品牌建设，深入挖掘嘉兴旅游品牌新内涵，努力实现嘉兴旅游的差异化突围。提升乌镇、西塘等景点的服务质量，打造嘉兴旅游品牌“金名片”。提升中国海宁皮革城等市场服务质量，打响嘉兴商业服务品牌；改善行政审批中心、96345 等社会服务质量，打造嘉兴公共服务品牌。积极鼓励各种服务主体开展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争创各级服务名牌。到 2020 年，创建“全国知名品牌示范区”1 个以上、中华老字号和达标百货店 3 个以上，创建浙江服务名牌 35 个，生产性服

务业和生活性服务业满意度分别保持在 85%和 80%以上。

4. 塑造嘉兴工程品牌。推广施工质量精细化管理与工程质量保险等制度。鼓励企业建设精品工程，积极实施“优质优价”工程，引导和创建一批优质工程。加大建筑企业品牌扶持力度，引导企业树立品牌意识，积极争创国家、省级优质工程奖。

#### 四、支撑体系

##### （一）优化质量治理体系。

1. 创新质量共治机制。进一步梳理和明确质量建设责任分工，构建“放管治”相结合、多元共治的现代质量治理体系。坚持“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原则，强化政府服务职能和质量宏观管理，将政府质量管理职能中的部分权力逐步委托给社会组织，提升质量服务能力和水平。进一步落实企业主体责任，明确企业对生产的产品、工程、服务质量负总责，激发企业积极性。

2. 创新质量宏观管理方式。强化依法行政工作，建立部门“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推进质量工作法治化。发挥质量奖励的激励作用，完善市长质量奖、南湖杯优质工程奖、嘉兴名牌等质量奖励评审机制和奖励政策，加强对获奖企业的持续跟踪和升级培育。进一步探索大数据在城市公共服务、食品药品监测预警、互联网产品质量监控、旅游服务等领域的运用，实现监管数据有效整合，提高综合监管能力。充分发挥公众和社会舆论的监督作用，完善质量违法举报奖励制度，鼓励群众开展违法举报行为，健全质量违法公示制度，增加质量违法行为曝光度，增强质量违

法社会舆论压力，倒逼企业守法经营。

3. 创新质量安全监管模式。全面推行质量安全区域监管模式，进一步加强基层质量安全监管网格化建设。推进以预防为主的质量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建设，加强质量安全风险评估、监测、预警、信息通报等制度建设。对其他 WTO 成员相关贸易政策和 TBS/SPS 通报提出贸易关注和评议意见，探索建立技术性贸易措施研究评议基地，提升风险防范和应急处置能力。实施重点行业和领域的质量安全监控，在食品药品、特种设备、重点消费品、建设工程等涉及人身健康安全的领域，建立健全质量安全溯源体系，健全质量事故责任倒查机制。建立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健全日常防控、舆情监测、隐患排查、紧急处置、信息发布等制度；推动各级政府和行业主管部门切实履行特种设备安全属地和行业监管责任，积极探索特种设备安全智慧监管。探索建立产品质量伤害监测体系，探索在城市骨干医院开展产品质量伤害监测工作。明确生产经营者质量安全、环境保护法律责任，实施建筑工程质量、生态环境损害终身责任制。加强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的有效衔接，加大对违法行为惩戒的力度，确保企业主体责任落实。

## （二）夯实技术支撑体系。

1. 强化计量基础支撑。紧跟国际和国家前沿计量科技发展趋势，围绕八大千亿产业、十大产业链、优势块状产业发展和节能减排、民生改善等方面的计量需求，持续提升科学计量能力。推进工程计量、工业计量、环境计量工作，以更好地满足社会发展

需求。到 2020 年，计量标准、标准物质覆盖率达到 95%以上，建立社会公用计量标准 280 项以上，重点管理计量器具受检率达 98%以上，重点用能单位能源资源计量器具配备达标率达 99%以上。

2. 加强检验检测服务平台建设。有效整合企业技术研发中心、社会检验检测机构、科研院所、高等院校的技术、人才、设备资源，构建“多位一体”的质量技术支撑“大平台”。加快推进环杭州湾国家级检验检测高技术服务业集聚区建设。推进检测机构市场化改革，激活检验检测机构的市场活力。到 2020 年，建成国家级检验检测中心 6 家以上、省级检验检测中心 10 家以上、国家级重点实验室 1 个以上。

3. 完善认证认可体系。鼓励企业开展环保、低碳、节能等认证，积极在质量、环境、职业健康、社会管理、文化教育、医疗卫生等领域推行管理体系认证，推行电子商务等新业态认证认可制度，统筹推进“中国绿色产品”标识与认证（合格评定）体系。鼓励具备资质的社会中介组织提供认证认可服务，增强认证认可服务能力。

### （三）提升人文保障体系。

1. 营造嘉兴质量文化。深入开展“质量月”“3.15 消费者权益保护日”“世界标准日”“世界计量日”等群众性质量活动，大力宣传“立信求新、卓越发展”的城市质量精神和“创新驱动、以民为本、以质取胜”的质量理念，营造政府重视质量、企业追求质量、社会崇尚质量、人人维护质量的社会质量环境。

2. 提升全民质量素养。加强质量对推动供给侧改革作用的宣传，提升领导干部质量意识；加强中小学生学习质量初始教育，建立一批满足各级质量教育需求的社会实践基地；加强企业质量安全管理 and 质量安全教育，提升企业质量管理水平；加强产业工人质量技能教育，广泛开展各类质量技能培训和群众性质量活动，提升产业工人质量素质；加强居民质量常识教育，组织开展各类质量知识宣传活动，提高居民质量知晓度和参与度。

3. 弘扬工匠精神。大力弘扬和倡导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着力营造“重工匠、赞工匠、敬工匠”的社会文化氛围。开展以“工匠精神”为依托的职业道德教育，培养职工精益求精的意识。深入开展“南湖百杰”评选和“技能比武”“技能大师工作室创建”等活动；开展多层次的工匠精神表彰活动，提高一线工匠的职业荣誉感。

#### 专栏11：全民质量素养提升工程

到2020年，全市科级以上干部全部接受质量意识教育，全市50%以上的中小学校开展质量教育社会实践活动，有10万名中小学生学习接受质量初始教育；在2000家骨干企业中实施卓越绩效管理，提升10万名产业工人质量技能水平；对全市450万居民开展普及性质量消费常识教育。

#### （四）完善质量诚信体系。

1. 完善质量信用信息征集制度。完善市场主体信用信息记录，建立质量信用信息档案和交换共享机制，积极推进质量信用标准

化建设，提高信息征集效率和质量，建立科学合理的企业信用综合评价机制，公平、公正实施信用评价。

2. 加强质量诚信机制建设。继续完善质量信用评价标准和信用等级分类管理机制。加强部门间的信用信息联动，推进质量信用和社会信用的融合衔接。发挥诚信导向作用，将质量信用纳入各级名牌、各级政府质量奖等评优评奖中。加快落实联合奖惩制度，发挥多部门联动效应，对“守信主体”和“失信主体”开展联合奖惩，实现“守信便利、失信惩戒”、“一处失信、处处受限”的联动监管效应。强化倒逼机制，对严重失信主体纳入到“黑名单”，并依法依规向社会进行公示。

3. 推动企业质量诚信建设。引导企业注重质量信誉，培育诚实守信的企业质量文化，形成企业质量自觉。倡导企业“一把手”亲自抓质量的氛围，营造质量诚信文化。鼓励企业开展质量承诺，实行企业标准自我申明公开，定期发布企业质量信用报告。加强行业诚信自律建设，建立行业质量诚信公约与企业质量失信举报制度，探索建立行业质量保证金制度。

##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充分发挥政府在质量发展中的引导和推动作用，强化对质量建设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规划。各地各部门要完善工作交流机制，强化多方配合、协同推进，明确年度目标和任务，结合实际研究制定相关计划和配套措施，确保规划各项任务和指标落到实处。



（二）完善配套政策。各地、各部门要围绕规划的目标和任务着力完善相关产业、环境、科技、金融、财政、人才等扶持政策，增强政策的协调性和针对性。进一步完善财政投入机制，充分发挥公共财政的导向作用，加大对质量安全监管、标准、品牌、认证、检验检测与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的经费支持，保障对质量创新、质量基础的有效投入。

（三）强化评估考核。加强对规划落实情况的监测、评估和督促检查，分析规划实施进展情况，对重点任务进行重点跟踪，根据规划实施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进行及时响应和调整；强化质量考核导向，进一步落实国家质量考核政策，不断完善质量考核制度，将质量考核深度融入到各级政府和各个部门的考核中去，提升质量考核在绩效考核中的权重。

（四）加强人才保障。大力推进质量专业队伍建设，重点加大质量管理、标准化工作、专业技术、科技研发、创意设计、职业经理人等高层次质量人才的培养和引进。依托全民质量素养提升工程，强化对基础人才的培育和民营企业人才队伍建设。运用职业资格制度，加大对质量专业人才的培养选拔力度，提高质量管理人才和质量从业人员的综合素质。





---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协办公室，市纪委，嘉兴军  
分区，市法院，市检察院。

---

嘉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3月24日印发

---